

# 105 年度補助嘉義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學參觀文化局館廳

## 推廣活動實施計畫

### 一、計畫緣起

為聯結學校教育，展現文化局各館之社會性與公共性價值，成為學校教育的延伸及戶外教學的重要據點，特辦理本計畫。

### 二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: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
- (二) 協辦單位: 財團法人嘉義市文化基金會

### 三、計畫目的

- (一) 提高學校師生到文化局各館廳參觀之意願。
- (二) 促進文化局各館廳參觀活動成為學校教育重要資源。
- (三) 培訓文化局各館廳專業導覽人才。

### 三、實施對象

嘉義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師生。

### 四、實施期間

105 年 10 月起至 105 年 12 月止。

### 五、實施方式與程序

由本局提供學校戶外教學參觀活動，包括參觀行程安排、交通費與保險費補助，另配合參觀活動提供各館舍之學習單與創意獎品贈送參與活動學生。辦理程序如下：

#### (一) 回填參觀申請表

由本局函請各校主動提出申請，由學校填妥參觀申請表（如附表一），並預估交通費與保險費，於預定參觀日兩週前寄達本局。寄送方式：

1. 逕送本局博物館科。
2. 電子郵寄（e-mail）：[chufang1029@ems.chiayi.gov.tw](mailto:chufang1029@ems.chiayi.gov.tw)。
3. 傳真：2744896。

## (二) 本局協商與核定行程

本局依據學校需求，以電話與電子郵件（e-mail）聯繫申請之學校，協商參觀日期及有關事宜，安排完整的參觀行程，並以電子郵件（e-mail）回傳核定完整的參觀行程表。學校如因故未能依預定行程參觀者，亦應於原定參觀日期三日前與本局協商改期或取消。

## 六、參觀地點簡介

編號	館/廳名稱	簡介	建議參觀停留時間
1	嘉義市立博物館	嘉義市立博物館是一座多功能的綜合博物館，建築主體為地下一層、地上三層。一樓為地質廳、特展區；二樓化石廳、交趾陶特展區、石猴特展區；三樓美術廳：陳澄波紀念區、嘉義藝術空間。展示內容涵蓋嘉義的「地質、化石、美術」三大主題，完整呈現嘉義市自然景觀及人文藝術等文化特色。	60 分鐘
2	嘉義市交趾陶館	全國交趾陶多發跡於嘉義地區，交趾陶藝術為本市的工藝特色，故稱交趾陶的故鄉在嘉義。為持續推廣交趾陶技藝，嘉義市自 1997 年舉辦交趾陶藝術節迄今，本館亦於 2000 年 5 月 13 日正式開館啟用。	30 分鐘
3	嘉義市立圖書館	圖書館空間，依照銀髮族、青年學生、親子、新住民等設置閱讀專區，並設有普通閱覽室與視聽室，為不同需求的讀者提供「客製化」的服務，以鐵道、棒球故事、管樂節慶、嘉南地區旅遊為館藏發展重點。	30 分鐘
4	嘉義市立音樂廳	本廳位於文化局園區內，其設計為鏡框式中型綜合型演出場所，可提供作為音樂、戲劇及舞蹈等表演類型演出。舞台鏡框高 8 公尺，寬 17.4 公尺，深 11.4 公尺，全場觀眾席約有 1000 席。	30 分鐘

5	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三、四樓展覽室	本局 3、4 樓展覽室及博物館 3 樓藝術空間，主要作為西畫、水墨、書法、雕塑等各類作品展覽場地，另透過相關推廣活動以提昇大眾藝術欣賞水平與創作水準，期使藝術生活化。	60 分鐘
6	嘉義市史蹟資料館	座落於嘉義公園境內的嘉義市史蹟資料館，洋溢著濃濃和風，四周為翠綠樹林所環抱，為日治時期所遺留嘉義神社之齋館及社務所，創建於昭和 18 年（西元 1943 年），為「書院造」的日本式樣建築，藝術表現優雅，展現木構造建築之美。	30 分鐘
7	嘉義鐵道藝術村	嘉義鐵道藝術村自 2002 年成立，經多年來努力經營，結合在地藝術家力量，推動當代藝術、落實藝術教育扎根，提供當代實驗展覽場域，是雲嘉南當代藝術交流平台。	60 分鐘

## 七、經費補助範圍及限制

(一)補助範圍：本計畫所訂補助經費主要為學校師生戶外參觀之交通費與保險費。

(二)補助限制：

1. 未辦妥活動預約或未接獲本館核定之活動行程表的學校，如自行參觀，本局將無法予以經費補助。
2. 學校到館參觀之實際人數應與核定補助人數相符合。

## 八、補助經費之核撥

學校請於活動結束後 10 日內檢具以下單據或文件，並以掛號寄送本局辦理核撥。

- (一)學校統一收據
- (二)交通費用及保險費用支付之原始憑證，浮貼於經費補助申請表（如附表二）。
- (三)行程簽到表。
- (四)學校實際參觀師生名冊。

## 九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(一)對於實施計畫之細節與規定如有疑問，請逕向本局承辦人員洽詢。E-mail: [chufang1029@ems.chiayi.gov.tw](mailto:chufang1029@ems.chiayi.gov.tw)。 聯繫電話：2788225 轉908。

- (二)學校來參觀教學時，請帶隊教師協助督促學生注意安全、謹守秩序及本局各館廳相關規定，並配合導覽人員之輔導。
- (三)其他未盡事宜得依本局有關規定辦理。

## 【附表一】

(學校名稱)

## 戶外參觀文化局館廳申請表

申請日期 年 月 日

學 校 名 稱			
地 址	□□□□□		
參 加 班 級 數		參 總 人 加 數	教師 _____ 人，學生 _____ 人
聯 絡 人		職 稱	
聯 絡 電 話		傳 真	
手 機		Email	
參 觀 日 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抵 達 時 間	□上午 / □下午 ____ 時 ____ 分		
*預計參觀時間與地點 (括弧內為建議參觀停留時間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市立博物館 (60 分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市交趾陶館 (30 分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市立圖書館 (30 分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市立音樂廳 (30 分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三、四樓展覽室 (60 分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市史蹟資料館 (30 分鐘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嘉義鐵道藝術村 (60 分鐘)		
申請補助金額	新臺幣 元整	申請項目說明	
其他申請需求說明			

## 【註】

1. 本表請詳填後於活動日期 2 週前，逕送本局博物館科或電子郵寄 (e-mail) [chufang1029@ems.chiayi.gov.tw](mailto:chufang1029@ems.chiayi.gov.tw)，或傳真(2744896)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是否收到，連絡電話 2788225 轉 908。
2. 實際參觀行程由本局協商與核定後告知學校。
3. 本活動由本局補助交通費用及保險費。
4. 請於活動結束後 10 日內檢附相關收據向本局提出申請，未符合者，一概不補助。

**【附表二】****學校名稱****經費補助申請表**

本表於申請核撥補助經費時使用，除◎由本局填寫外，請學校詳填內容後，連同活動當日的行程表簽到單、實際參觀師生名冊，以掛號郵件寄送本館辦理經費核撥。

(本局地址：60081 嘉義市忠孝路 275 號)

填表日期 年 月 日

學校名稱：\_\_\_\_\_ 學校電話：\_\_\_\_\_

詳細地址：\_\_\_\_\_ 聯絡人：\_\_\_\_\_

活動日期：\_\_年\_\_月\_\_日，星期\_\_。上午\_\_時\_\_分起至下午\_\_時\_\_分。

申請來館人數：教師\_\_\_\_人，學生\_\_\_\_人，合計\_\_\_\_人。

實際來館人數：教師\_\_\_\_人，學生\_\_\_\_人，合計\_\_\_\_人。

學校開戶銀行名稱：\_\_\_\_\_

帳號：\_\_\_\_\_

受款人：\_\_\_\_\_

(◎本局填寫部分)

原核定金額：\_\_\_\_\_ 元

擬核撥金額：\_\_\_\_\_ 元

說 明：\_\_\_\_\_

交通費用與保險費用單據請浮貼於下：